

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師徒實務專題課程實施辦法

109年12月10日109學年度第1學期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

109年12月17日109學年度第1學期臨時教務會議通過

109年12月31日勤益科大教字第1091000438號函頒

一、為培養學生具有專業技能及務實致用能力，將理論與實務相互應用，以發揮技職教育特色，特訂定「師徒實務專題課程實施辦法」。

二、師徒實務專題課程實施辦法說明如下：

(一)「師徒實務專題」意涵：除各系原有的必修的實務專題(一)及實務專題(二)外，再開設選修課程「師徒實務專題(一)、(二)」課程，其指導授課內容依各系核心課程為主，經各系所認定題目主軸，由學長姐共同指導學弟妹製作實務專題，並鼓勵種子教師推動專題師徒制，藉此傳承研究能量，以提升實務技能。

(二)適用對象：大學日間部四技二年級以上在校學生(含延修生)。除大一新生不得選修外，同學修讀「實務專題(必修課)」同一學期亦不得選修「師徒實務專題」。

(三)實施方式：

1. 課程名稱及學分數：「師徒實務專題」課程，3學分，3學時。

2. 開設年級：「師徒實務專題」係原各系「實務專題(必修課)」課程之向上及向下延伸，因此，課程開設於「實務專題(必修課)」前一學期為「師徒實務專題(一)」，開設於「實務專題(必修課)」後一學期則為「師徒實務專題(二)」。

3. 修課方式：依據教務處「本校課程訂定要點、選課及加退選辦法」相關規定辦理。選修課程仍需達最低12人開課為限。

4. 本課程計算入各系開課總量管制內。

(四)實施程序：於前一學期由各系先行審議本課程及修課學生名單，開學前繳交名單至課務組。

(五)鐘點計算：每學期欲開設之系開設1門，其3學時鐘點由共授教師依其實際授課時數均分。

三、本辦法經校課程委員會議及教務會議審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發布後實施；修正時亦同。